



今天的环境下,很难想象一个总是玩游戏、刷手机的家长,能对孩子起到正面引导。要求孩子做到的,家长必须先做到;要求孩子不做的,家长坚决不做。父母以身作则,和孩子共同成长。那些一起读书学习、运动娱乐的片段,将存入家长和孩子共同的“时光相册”,在余生中闪亮。

——人民日报:《共同守护少年儿童健康成长》

随着这起高空抛物案的落槌有声,应当受到教育的,不仅是“踩线触电”的卢某,也应包括广大公众。在城市,伴随治理的现代化,每个人都“自理”,才会更有文明的社会。

——光明日报:《城市文明靠治理也得要自理》

野生动物增多,一方面反映了国家的环保实绩,同时,人们该如何与之“打交道”的问题随之凸显出来。尤其是大型凶猛野生动物,在自然界缺乏天敌,种群很容易快速增长,它们与人类自古就存在生存空间的争夺,这一点毋庸讳言也不容回避。一句话:野生动物保护好了,还得相处好。

——检察日报:《对野生动物,要保护好也要“相处”好》



【本期话题】

可贵的质疑精神

近日,杭州有家长联系记者,说自己孩子是五年级的学生,发现农夫山泉瓶身上画着一只展翅的大鸟,边上的文字说明是“松雀鹰”,孩子认为这是错误的,还查找了各种资料,并写了一篇文章。5月28日记者联系了浙江自然博物馆的鸟类专家。专家回复说:“孩子是对的。”对此,你怎么看?

【议论纷纷】

①东方星辰 透过这个事件,最为值得大家赞赏的,显然是孩子身上这种死磕到底、敢于较真的强烈质疑精神。希望这样的学生越多越好,并对这样的质疑给予必要呵护。

②大漠孤烟 在我国,质疑精神早在幼儿时期就被抑制了。我们经常听到父母夸孩子是“乖孩子”,这所谓的“乖孩子”实际上就是听大人话的孩子。上了小学,老师的话比家长的话更管用了,孩子们更是不敢不听。在这种传统文化教育下,实在难培养出有质疑精神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。

【下期话题】

医学生转学中文

近日,杭州师范大学人文学院院长洪治纲早上刚到办公室,看到了门缝里塞着一封信,通篇文言文,约1200字,打印在一张纸上。医学院学生要转中文系,其实是很让人感叹的。洪院长表示,每年转专业的時候,其他院系来报考中文系的,少则100多人,多则200多。对此,你怎么看?

化解儿童用药难题 应紧跟时代步伐

□罗志华

“剂量靠猜、分药靠掰”导致的分不准、不安全等问题,一直以来都是儿科用药痛点。“儿童酌减”太宽泛,“估摸”分药凭感觉,喂孩子吃药真让人犯愁。专家指出,儿童并非“缩小版的成人”,若照搬成人药物使用方法,可能会成为一种安全隐患。

(6月1日《新消息报》)

这是一个存在多年的老问题,给家长造成的困扰、在孩子用药安全方面存在的隐患等,也都属于老生常谈。假如谈论这个问题时看不到变化,寻找对策时没有与当前形势形成紧密结合,就难以顺应时代变化,找到针对性的化解举措,这个老问题仍可能年复一年地存在。

其实,与过去相比,医疗系统发生了很大变化,尤其是当前医改推出的很多新举措,为破解这道老难题创造了良好条件。假如我们能够与时俱进地抓住医改的有利时机、紧跟时代发展的步伐,并尽量将儿童用药难题纳入一些医改举措当中,就有望为之找到

一些新的解决方案。

近两三年来,很多儿童药品说明书得到了修改,不少成人与儿童共用药品,将不再允许提供给儿童使用。这样一来,很多成人药品将失去供儿童使用的合法性,“剂量靠猜、分药靠掰”的可选药品越来越少。这是一种“破”,为“立”创造了条件、开拓了空间。但假如只破不立,儿童用药就连“猜和掰”也难以持续。因此,在修改儿童药品说明书的同时,要扶持同类药品的研发,争取有破有立、破少立多,使这道难题能得到渐进式化解。

药品集中议价和带量采购,是近两年医药体制改革的“重头戏”,应该让这缕改革的阳光照见儿童药品,在招采过程中,对儿童药品给予特殊的政策照顾等。更值得探讨的是,对于成人药品,集中议价的主要方式是以量换价,但儿童药品一个突出的特点是用量少、利润薄,以量换价没有什么操作空间,以价换量反而可能切中要害。比如对部分儿童药品实现保护价,以调动药企研发生产

儿童药的积极性。

当前门诊医保报销制度面临改革,也为化解这道难题提供了难得的契机。儿童医保的主要特点是,除了儿童之外的所有年龄段人口,都可能参加保障能力更强的职工医保,但儿童不是职工,也从来没有工作过,因此只能参与城乡居民医保。这样一来,在所有年龄段人口当中,儿童的医保报销比例最低,儿童药品纳入医保目录的意义要小得多,对药品销量与利润的影响不大。假如在门诊医保报销制度改革过程中,能够大幅提高儿童门诊用药的医保报销比例,对于化解儿童药品荒也很有帮助。

当前儿童用药面临的最新变化与更突出特点是,三孩政策放开之后,出生婴儿数量有望大幅增加,儿童用药难题将得到进一步凸显。顺应政策变化、紧跟时代步伐,在儿童用药方面投入更多资金、出台更多优惠政策,利于构建起生育三个子女政策的配套支持措施,从而减轻养育压力,调动民众生育的积极性。

为奖励见义勇为“上不封顶”叫好

□廖卫芳

5月28日,新修改的《云南省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》审议通过。这次修改将县级表彰的奖金基数由原“2000元以上”修改为“5000元以上”,且上不封顶,这次修改还进一步明确了见义勇为的相关责任部门。

(6月1日澎湃新闻)

近年来,虽然从国家层面到地方层面,各级政府部门都有相应的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“条例”,但由于奖励“基数低”,奖励“上封顶”,因而,对见义勇为者的奖励与见义勇为者的付出还存有较大的“差距”,这也无形之中令不少见义勇为者“寒心”。

虽然很多见义勇为者在危难关头冒着生命危险“挺身而出”,并不是为了“奖励”,更不是为了“出名”,而是出于一种善举和正义,但不少见义勇为者遭遇“流汗流血又流泪”的事例也并不少

见。这就需要我们的各级政府,包括社会各界,都能积极行动起来,大力弘扬和褒奖见义勇为者,为见义勇为者“撑腰”“鼓劲”,这才是善待见义勇为者的“正确打开方式”。

近年来,很多见义勇为事件就发生在我们身边,在这其中还有一些认定难、助人反被讹、助人受伤后续治疗得不到保障等问题需要被重视。像去年年底,四川广安17岁少年救人溺亡,父亲为此奔波为儿正名就曾引发舆论的关注。尽管有法律的救济,但是见义勇为者往往面对着定性难、举证难等一系列问题,进一步畅通救济渠道,帮好人解决现实困境,显得十分重要。

其实,在国家层面,也有民法典撑腰。其中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,因保护他人民事权益使自己受到损害的,由侵权人承担民事责任,受益人可以给予适当补偿。没

有侵权人、侵权人逃逸或者无力承担民事责任,受害人请求补偿的,受益人应当给予适当补偿。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,因自愿实施紧急救助行为造成受助人损害的,救助人不承担民事责任。

此次,云南修订《条例》,不但提高了“奖励基数”,而且明确奖励“上不封顶”,这无疑是见义勇为者义举的一种“兜底保护”。它让“好人有好报”以一种明确的方式变为现实,帮助见义勇为者解除后顾之忧,这种支持也让更多的普通人消除顾虑,让助人更加深入人心。

但愿各地不妨多多借鉴和学习云南奖励见义勇为“上不封顶”的好做法,让更多的见义勇为者都能受到更多、更好的“善待”和“褒奖”,从而激励更多的人在危急关头都能挺身而出、义无反顾地出手相救,成为一名受人敬仰的“见义勇为者”。

莫把“去协和看感冒很牛”仅当笑谈

□秋实

前不久,北京一家医院的医生说了一档事,耐人寻味。有一个外地患者对这位医生说,我很牛。医生问他,你怎么牛?他说,我得了感冒是去协和看的。医生回怼道,那你真牛,你得了感冒完全可以在当地看,干吗坐飞机来北京到协和看?把看病当成一种炫耀吗?

(6月1日《人民日报海外版》)

尽管认为去协和看感冒很牛的人很少见,但认为到大医院看小病是个人能力与身份的体现,却是一种十分常见的心理。也就是说,极端的想法和做法虽然不多,但无论疾病轻重都希望到大医院看病、只相

信大医院不相信小医院的想法,却广泛存在。这位患者用极端的方式,表达了求医问药的一种普遍的错误观念。

很多人可以认识到这位“牛气”的患者不牛,却认识不到小病大治、越级诊疗也很不值得。比如,体检时发现一个小结节,在中小医院复查为良性,仍难以让人感到安心,只有获得区域内顶级医院的相同结论,才会放下心来。我们可以笑话类似“牛气”的患者,但切莫仅当作笑谈。因为扪心自问,类似想法其实很多人有,只不过表现得没有那么突出而已。

当然,这种错误想法的产生也不能全怪患者。要看到,分级诊疗制度不健全,是催生这类想法的重要原因。比如,基层医疗

机构对于看不好的病,不是主动替患者联系大医院,而是由患者自行外出就诊;而大医院无论大病小病都来者不拒,可以转到基层医疗机构的患者,仍要留在本院治疗。如此不按分级诊疗规则来对待患者,患者当然只能自行其是,并希望到大医院一次解决问题,免得往返周折。这样一来,到大医院看感冒,反而成为务实之举。

分级诊疗的主要目的,是减少患者不合理流动。要想做到这一点,除了要大幅提升基层的诊疗水平之外,还要在大小医院之间建立通畅的转诊通道,使患者在选择医院时不必自作主张,可以放心交由医疗机构来替自己转诊。若如此,小病上大医院、病重耽误在基层等问题,有望得到彻底化解。



天价填报志愿服务

“考得好更要报得好”“名师指导弥补分数不足”……临近高考,各种高考志愿填报广告铺天盖地,令高考学生和家长本就焦虑的神经更加紧绷。虽然费用不断提高,一对一的辅导甚至出现了数万元的高价,记者了解到的最贵的达39800元。但从业人员水平和指导质量参差不齐,有的“规划专家”其实仅仅培训三四天就上岗了。

(详见本报12版)

需公益服务托底

□江德斌

机构打着专业指导的旗号,服务价格畸高,加重了考生家庭的经济负担。据悉,此类志愿填报服务大都“套路化”,存在夸大其词、数据陈旧、专业性不强、体验不佳等问题,有宰“冤大头”之嫌。

从媒体揭露情况看,填报软件依靠的大数据都是学校官网、教育部网站和阳光高考平台上的公开信息,广告宣称的“内部数据”实际是“忽悠”。辅导填报志愿的规划师能力参差不齐,“从业数年”“经验丰富”的“名师”可能只参加了三四天培训就速成上岗。

回顾以往,考生填报志愿时,都是在学校和老师辅助、指导下,根据考生的成绩、意愿,结合历年的报考录取情况,推荐适合的大学、专业。这些服务都是免费提供的,老师与学生相处时间长,对学生的成绩、志愿状况更了解,对高考改革、录取规则更熟悉,所推荐的志愿填报信息相对靠谱,也容易被考生和家长接受。

由此可见,在考生面对人生一大节点的时候,学校和老师应提供公益服务,指导考生填报志愿,一方面可以减轻家庭经济负担,消除焦虑情绪,另一方面也是为了学生的前途着想,免得被培训机构和“专家”忽悠而错失良机。

需疏和堵相结合

□余明辉

作为一些网络服务者,借助互联网+和大数据分析的优势,为学生和家长更科学填报高考志愿提供服务,只要诚实依法经营,也是值得鼓励和肯定的。但问题是,当一些网络“忽悠式”高考志愿填报经营者为了获取非法的高利,以不正当的宣传方式,甚至虚假的噱头,如假称与相关部门合作拿取内部数据、名师专家服务等,欺骗家长与之交易,则就明显超出了依法诚信经营的范围,亟须有关方面正视和深思应对。

就虚假天价高考填报志愿的成因看,其除了一些不法经营者见利忘义、无法无天之外,恐怕也与时下正规渠道的学校、教育考试机构、招生机构的类似报考志愿填报服务信息不及时、不常态、不全面、缺乏必要深度,起码是在相关填报志愿服务信息的宣传知晓度上还不够广、不够有效,也有着一定的内在必然联系。

这也就告诉有关方面,要想虚假害人的“天价填报志愿服务”彻底失去存在的市场,除了依法进行网络市场查处和打击,进行必要的“堵”之外,恐怕还需要学校等服务高考、招录工作机构和人员等,树立高考招录工作深服务意识,通过“疏”的方式,及时摘编、整理、发布相关科学填报志愿服务信息(APP软件开发等),及时足够服务需要的学生和家长,用正规、科学的信息占领非正规、虚假信息存在的空间和市场。